

嘉義看守所收容人【待領物品名冊】

年	月	日	呼 號	姓 名	身 分 證 號	待 領 原 因	備 考
113	11	12	0053	陳○諭	Q12404XXXX	該收容人於113.11.12入所，於114.01.09出所，留有貴重物品一批置放於保管庫房。	公告應於 114年04月10日前領回，於公告六個月後尚未領回，依監獄行刑法第80~82條（羈押法第72~74條）及110年12月1日法矯署勤決字第11005003270號函規定，於114年10月11日後將其物品會同政風主任予以毀棄並造冊備查。
113	8	22	1525	何○賢	Q12270XXXX	該收容人113.08.22入所，於114.01.21出所，留有貴重保管物品一批置放於保管庫房。	公告應於 114年04月22日前領回，於公告六個月後尚未領回，依監獄行刑法第80~82條（羈押法第72~74條）及110年12月1日法矯署勤決字第11005003270號函規定，於114年10月22日後將其物品會同政風主任予以毀棄並造冊備查。